

『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學刊』著作財產權讓與切結書

篇名： _____

本人保證上列期刊由作者（們）撰寫，經過每位作者之同意發表，且內容均未曾發表於其他期刊。若經貴刊接受刊登，其著作財產權及版權屬貴刊所有。本人擔保此篇論文無抄襲剽竊之情事，日後若本著作涉及違反著作權或其他法律規範，本人願負完全法律責任。

立書人簽章（並列作者均需簽章）：

1. _____ 2. _____ 3. _____
4. _____ 5. _____ 6. _____

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立書人基本資料（請詳細填寫）：

立書人		服務單位	
身份證字號		生日	
電話(手機)		傳真電話	
通訊地址	□□□		
電子郵件			

請於下列領域中，勾選本文所屬之領域

運動生理學（包括體適能、生化、營養、醫學等）	
運動生物力學（包括技術分析）	
運動心理學（包括運動行為、運動控制等）	
運動管理學（包括行政、行銷等）	
運動教育學（包括課程、師資、教學等）	
運動社會、歷史、哲學、休閒	
測驗與評量	
其他：	

『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體育學系學刊』投稿須知

(2009年5月修訂)

※ 體育學系刊採隨到隨審方式徵稿

- 一、性質：凡與身體活動 (physical activity) 有關的學科與專業方面綜評 (review)，或簡要易懂的基本理論及實用性、應用性文章，均歡迎投稿。
- 二、篇幅：包括中文摘要、內文、圖表及引用文獻，稿長每篇以 20,000 字為限，超過字數限制之稿件，將先退請作者修改後才予辦理送審。
- 三、內容格式與書寫：
 - (一) 來稿請用 A4 紙打字，12 號字、1.5 倍行距標楷體。除首頁外，需標註行號及頁碼。
 - (二) 請以封頁標明題目、作者、服務機關、聯絡通訊地址、電話、傳真及電子郵件信箱。
 - (三) 文稿需有中文摘要 (150-400 字為限)。關鍵詞最多 5 詞。
 - (四) 中文次標題表示法依序如：壹、一、(一)、1、(1)、a、(a)。
 - (五) 圖表須附上標題，標題依序標示表 1、表 2、及圖 1、圖 2 等。圖表內容應力求簡潔易懂，附圖請以白紙墨繪，可附加必要之說明。
 - (六) 凡文中出現之數字，除非另有特別之意義，一律用阿拉伯數字書寫。單位則用國際公認標準符號代替全文，並盡量以公制單位 (SI system) 為原則。
 - (七) 外文名詞應盡量譯成中文，並應於文中第一次出現時以括號標出原文，除非是專有名詞，原文不用大寫字母。
 - (八) 中、英文縮寫於第一次出現時，須附全名。
- 四、引用文獻：以確實引用者為限，以第一位作者姓之筆劃或字母次序排列，依美國心理學會 (APA) 之最新格式書寫，唯史、哲論文可以使用現代語言學會 (MLA) 格式。
- 五、版權：凡登載本刊之文章，必須簽署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，其版權屬本系所有，非經本系 (所) 同意，不得轉載於其他刊物。
- 六、來稿一經採用均贈本刊乙本。

七、投稿時，請備齊以下文件，逕寄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體育學系收。

- (一) 行政業務費請自購匯票新台幣 1000 元 (匯票抬頭：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)，或親自本校出納組繳交
- (二) 稿件寄至 phlip@ntupes.edu.tw
- (三) 正本 1 份及不具作者姓名及單位之副本 1 份
- (四) 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

八、審查方式：來稿之審查，分為形式審查與實質審查兩階段。

- (一) 第一階段形式審查：
稿件先由執行編輯進行形式審查，若有不符合本刊徵(邀)稿格式，應請作者修正後再行投稿。
- (二) 第二階段實質審查：
 1. 通過形式審查之稿件，依性質由主編委員與相關領域之編輯委員討論，商請專家二位進行實質審查。
 2. 實質審查採雙向匿名方式處理，審查人員須填寫審稿意見表，並提出審稿意見後交至編輯委員會審議。
 3. 是否刊登文件，均應將評審意見等函送投稿人，並說明處理方式。

九、審查結果：由編輯委員會依審查意見，作成綜合意見決定之。

十、稿件修正與刊登：

- (一) 凡經編輯委員會決議刊登之稿件，投稿者須根據審稿意見及本刊格式要求修改，並於規定期限內寄回修正稿件、修正說明或答辯說明。
- (二) 寄回之修正稿件如未能依前開要求修改或適當答辯者，經編輯委員會之決議，得暫緩或撤銷刊登。
- (三) 獲同意刊登之稿件，經執行編輯通知後，作者須於一個星期內寄回修正稿件、著作財產權讓與同意書，以利出版。

十一、其它注意事項：請詳閱本投稿須知，不依規定撰寫之文稿，不予受理。
